

招生須知

日語綜合課程

2025年

(春期・秋期)

大阪府認可専修學校
法務省認可取次申請校

ECC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1-5-11

TEL+81-6-6372-1444 FAX+81-6-6372-1544

E-mail : nihongo@ecc.ac.jp URL : <http://japan.ecc.ac.jp>

長期課程

1. 開課時期

開課時期	期間	課堂數
4月和10月	2年	1800堂
	1.5年	1350堂
	1年	900堂

※一天有5堂課（一堂為45分鐘），每週則25堂課（星期一到星期五）。

上課時間為上午班（9:00-13:10）、下午班（13:40-17:50）的2部制，依據分班考試成績決定班級。
持留學簽證者將無法自行選擇上課時間。

※上述課程皆能申請留學簽證。

2. 招收學員

招生名額470名（學員總數上限640名）

3. 申請期間

	招收對象	申請期限
2025年 4月生	留學簽證申請者	2024年7月1日～2024年10月下旬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2024年10月1日～2025年3月31日
2025年 10月生	留學簽證申請者	2025年1月6日～2025年5月中旬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2025年4月1日～2025年9月30日

※有意向入學者，請隨時諮詢。

※申請期間額滿即停止招生。

※根據出入國在留管理庁申請截止日期，有可能提早截止招生。具體情況請詢問。

※根據國籍、履歷等信息對申請者進行面試。

4. 入學資格

- (1) 在國外（預定）修完12年以上學校課程者。
- (2) 在國外修完具有進入大學資格的中等教育課程者。
- (3) 被本校認定具有和(1)以及(2)同等資格者。
- (4) 原則上18歲以上者。
- (5) 了解本校的教育理念，且能過上獨立的留學生活者。（持留學簽證者）

5. 申請方法

- (1) 由申請者本人或者擔保人將資料遞交至本校。同時請與本校職員會面。
- (2) 如申請者本人或擔保人不在日本國內，請直接將申請材料郵寄至本校。
※擔保人應為現在居住在日本的人，並在申請者辦理入學手續和學習期間進行指導。

6. 申請地點和受理時間

ECC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1-5-11 電話 (06) 6372-1444
星期一～星期五 9:30～17:30

※不包括日本的節假日和本校的休假日。

7. 學費 (單位:日圓)

- (1) 選考費 20,000日圓 (留學簽證申請者需繳納)
- (2) 入學費 60,000日圓
- (3) 學費
 一次性全部繳清學費時,可享受20,000日圓的付款折扣。

修業期間		學費	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	
				第一次	第二次
2年	第1年	840,000日圓	8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第2年	840,000日圓	8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1.5年	第1年	840,000日圓	8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第2年 (6個月份)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1年		840,000日圓	8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420,000日圓

- (4) 其他費用(以下是預計金額,根據物價上升,有可能變動)

修業期間		課外活動費	生活安全費	
			留學簽證	非留學簽證
2年	第1年	20,000日圓	7,000日圓	3,000日圓
	第2年	20,000日圓	7,000日圓	3,000日圓
1.5年	第1年	20,000日圓	7,000日圓	3,000日圓
	第2年 (6個月份)	10,000日圓	5,000日圓	3,000日圓
1年		20,000日圓	7,000日圓	3,000日圓

※注意事項

- ① 學校會依書面審查結果要求同學一次結清全部學費,不能分期。
- ② 若選擇分期付款請於入學後四個月再繳下期學費。
- ③ 教材費包含在學費裡。
 第一年(4月生是12月,10月生是7月)必須參加日本語能力考試。(測驗費由學校負擔)
- ④ 選考費、入學費及生活安全費,不論理由如何,均不予退還。
 課外活動費,只限入學前提交取消入學申請單才能退還。
 (春季學期:3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下班前,秋季學期:9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下班前)
- ⑤ 若符合下列條件,未開學階段的學費將以學期為單位予以退還。
 - (1) 已獲錄取確定要升學者。
 - (2) 學校受理退學申請,並確認到申請者已回國不在日本國內時。
 - (3) 因留學簽證遭到拒簽,導致無法入學時。
 - (4) 入學前提出無法入學原因等相關書面資料時。
 符合以下(1)到(4)的任何一項,也都必須在下述日期之前與學校聯繫。
 春季學期:3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下班前
 秋季學期:9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下班前
- ⑥ 留學生須加入國民健康保險。保險費由本人負擔。
 在加入本保險到醫院就診時,醫療費的70%由國家補助,本人只負擔30%即可。
- ⑦ 生活安全費已含體檢費用。
- ⑧ 本學科非「高等教育修學支援新制度(學費免繳)」的對象課程。
 長期課程招生對象以持有下記在留資格者。
 記
 (出入國管理及難民認定法別表第一之一至五)
 - (1) 外交、公用、教授、藝術、宗教、報導
 - (2) 高度專門職、經營・管理、法律・會計業務、醫療、研究、教育、技術・
 人文知識・國際業務、介護、企業內轉勤・興行、技能、技能實習
 - (3) 文化活動、短期滞在
 - (4) 留學、研修
 - (5) 特定活動
- ⑨ 因疫情等因素無法來校時會臨時採用遠程教育的模式進行教學。
 請各自準備好可供觀看視頻的網絡環境。建議準備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等,不推薦使用手機參與線上課堂。

由申請到入學的順序

1. 申請留學簽證者

①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②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③ ECC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④ 法務省



⑤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⑥ 入學申請者



(取得簽證)



(來日・來校)



(參加分班考試)

● 到本校或在當地聽取說明。(可代以線上說明)

● 支付選考費・提出申請材料・參加網絡面試。
(網絡面試會根據國籍、履歷等而實行)

● 進行書面審查和選拔面試後，將合格者的申請資料向日本法務局提交。

● 進行審查居留資格，發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

● 繳納入學費與學費。

● 攜持「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到當地的日本大使館或領事館申請簽證。
務必在獲得到簽證後開始做出國準備。

※ 申請護照和簽證上的任何問題或疑問等，請向各申請受理機關直接諮詢。

※ 入學申請者最遲請在開學日的10天前到達日本。

※ 延誤了入學日，有被取消入學資格的可能性。

※ 根據各人的日語能力・學習目的等情況進行分班。

2.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持有打工簽證・短期簽證、定住者等)

①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②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③ ECC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④ 在日擔保人・入學申請者



⑤ 入學申請者

● 請先用電話或mail與本校聯繫後聽取說明(可代以線上說明)

● 提交申請材料

● 審查申請材料

● 繳納入學費和學費

● 參加分班考試

入學申請材料

1. 申請留學簽證者

入學申請者請提交下列資料：

- (1) 入學願書
 - ※履歷（入學年齡以及學年等不規則の場合，請添附學校等機關的說明文件。）
 - ※學習理由（請具體記述留學目的和畢業後的計劃）
 - (2) 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預定）證明書（原件）或畢業證書（複印件）
 - (3) 照片2張（4cm×3cm，6個月以內的半身脫帽照）
 - ※如有照片電子檔，請一併提交電子檔
 - (4) 護照複印件
 - (5) 日語能力證明書
 - 日語能力試驗・J.TEST・NAT-TEST・J-cert等的認定書與成績單。
 - (6) 在職證明書（必須注明職業內容。若有復職預定，也請記載）
 - (7) 在學證明書（應屆畢業生需要在證明書上有畢業預定的記載或另外提交畢業預定證明書）
 - (8) 戶籍複印件或者能夠代替戶籍的證明書原件（包括全家屬的戶籍）
 - (9) 誓約書（入學申請者，經濟擔保人分別親自簽名並蓋章。）
 - 本校校規規定例：①學生必須專心專意學習，不得無故缺席、遲到、早退。
 - ②持有留學簽證的學生不能選擇上課的時間
 - 三個月一次有可能變更上課時間。
- *上記(5)(6)(7)為符合者必須提交。

經濟擔保人請提交下列資料：

[依靠海外居住者匯款負擔の場合]

- (1) 經費支弁書（必須由經濟擔保人親自填寫。）
 - ※項目2之(1)在您所選定的學費支付方式上劃上“○”。
 - ※項目2之(3)關於生活費的支付方式，請寫明最初入國時所帶金額、之後的匯款次數以及匯款金額。
 - （如：幾個月匯一次，每次匯多少等。）
- (2) 存款證明書（請提交最新版本。具體開出時間請詢問。）
- (3) 在職證明書（公司經營者需要提交公司登記證複印件。）
- (4) 有最近的所得金額記載的納稅證明書或收入證明書
- (5) 證明與申請者關係的證明書（請提出申請人及其家庭所有人的關係證明書。）
 - ※台灣國籍者提交戶籍全頁。
 - ※三等親以內的親屬當經濟擔保人為原則。如果不是三等親以內的話，請事先聯繫。

〔本人以外的日本常住者負擔の場合〕

- (1) 經費支弁書 (必須使用法律上有效的印章。必須由經濟擔保人親自填寫。)
- (2) (擔保人的) 住民稅的納稅證明書 (必須注明所得金額)
- (3) 存款證明書
- (4) 職業證明
 公司職員………在職證明書
 公司經營者………公司的營業執照(登記簿謄本)・營業許可書(複印件)
- (5) 住民票 (必須有整個家屬記載的材料)
- (6) 證明與申請者之間關係的材料
 本國的戶籍證・住民登錄證等
 *三等親以內的親屬當經濟擔保人為原則。如果不是三等親以內的話,請事先聯繫

〔申請者自己負擔の場合〕

- (1) 以申請者名義的銀行等金融機構的存款證明書 (證明本人資產的材料)
- (2) 在職證明書
- (3) 有最近的所得金額記載的納稅證明書或收入證明書
- (4) 經費支弁書 (只填寫2的(1)(2)(3)與姓名、簽名即可。)

〔依靠獎學金的場合〕

- (1) 明確注明獎學金支付金額及支付機關的由支付機關交付的證明書
 <獎學金的支付機關為民間的企業・團體的場合>
- (2) 企業・團體的概況說明資料及獎學金支付規則類的資料
- (3) 該學生接受獎學金的申請・審查經過的說明資料
- (4) 作為過去支付對象的留學生清單

〈其他注意事項〉

- (1) 提交的資料,如果是用外語作成的,請附上日語翻譯文。
- (2) 上述資料為基本提出材料。也有其他證明資料提出要求的可能性。
- (3) 如有無法提交的材料時,請與本校聯繫。
- (4) 有關提出資料的要求,請提出最新版本。
- (5) 證明書類儘量使用有發行機關的名稱以及所在地等印刷好的用紙。
- (6) 若在日本有身元保證人的話,請遞交身元保證書。
- (7) 請將所有的申請資料復印留一份,以便於修改。

2. 無需申請留學簽證者

- (1) 入學願書
- (2) 最終畢業學校的畢業(預定)證明書或者畢業證書(原件)
- (3) 照片2張(4cm×3cm,6個月以內的半身脫帽照)
 ※如有照片電子檔,請一併提交電子檔
- (4) 護照複印件
- (5) 誓約書
- (6) 在留卡複印件

短期課程

不需要申請留學簽證,申請手續較為簡單。針對持有短期簽證・打工簽證者,或定住者,短期間內高效率學習日語。如果想要繼續學習日語,亦可申請長期課程。

1. 開課時期

4月、6月、10月、1月

※入學前需要參加分班考試。學校依據各人的日語能力及學習目的等情況決定班級。

※入學後和長期生一起上課。

※根據時期、只招收「3個月」或「6個月」。詳細請詢問。

2. 入學資格

原則上18歲以上者。(年齡未滿18歲者,經過學科長的認可才可入學)

3. 出願方法

請把短期課程專用入學願書、誓約書、照片一張(如有照片電子檔,請一併提交電子檔)護照複印件和在留卡複印件提交至本校。

4. 申請地點和受理時間

ECC國際外語專門學校 日本語學科

〒530-0015 大阪市北區中崎西1-5-11 電話 (06) 6372-1444

星期一 ~ 星期五 9:30~17:30

※但不包括日本的節假日和本校的休假日。

5. 費用

●入學報名費及學費

期間	入學報名費	學費
3個月(授課天數45天)	30,000日圓	202,500日圓
6個月(授課天數90天)	60,000日圓	405,000日圓

●其他費用其他費用(以下是預計金額,根據物價上升,有可能變動)

期間	課外活動費	學費
3個月(授課天數45天)	5,000日圓	3,000日圓
6個月(授課天數90天)	10,000日圓	3,000日圓

* 上述費用不包含教材費,另行收費(以往實例:約20,000日圓)

已經訂購的教材費用,不論理由如何,均不予退還。

* 如上所示期間以外的學費等,請向本校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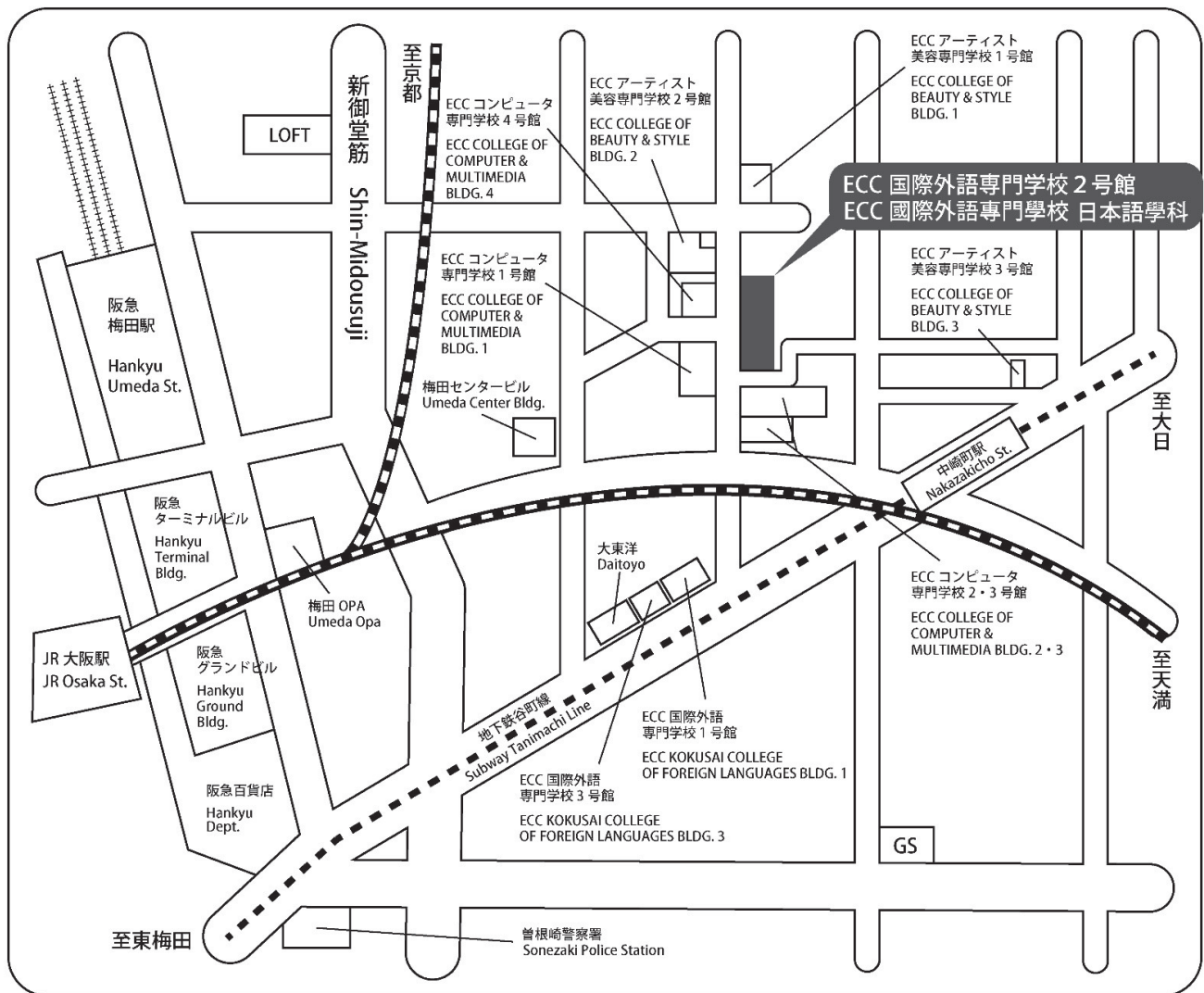
* 已繳納的入學報名費和生活安全費,不論理由如何,均不予退還。

* 在下述日期之前提交取消入學申請可以退還學費和課外活動費。

4月學期:3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 6月學期:5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

10月學期:9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 1月學期:12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皆為上班時間內)

* 因疫情等因素無法來校時會臨時採用遠程教育的模式進行教學。請各自準備好可供觀看視頻的網絡環境。建議準備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等,不推薦使用手機參與線上課堂。



交通

- 自關西機場搭乘利木津巴士至
新阪急飯店站步行10分鐘
(從關西機場出發約50分鐘)
- JR大阪站步行10分鐘
- 自阪急梅田站步行7分鐘
- 地下鐵御堂筋線梅田站步行10分鐘
- 地下鐵谷町線中崎町站④號出口步行1分鐘
- 阪神梅田站步行10分鐘